证券代码：301200　　证券简称：大族数控　　公告编号：2026-075

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的自有资金及/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经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14 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2）。

二、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具体情况

近日，公司取得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同意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提供专项贷款额度。《贷款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 贷款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 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7,000 万元

3. 贷款期限：不超过 3 年

4. 贷款用途：专项用于回购公司股票

三、其他说明

关于回购专项贷款的相关约定，具体以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本次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贷款承诺函不代表公司对回购金额的承诺，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

《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股份回购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6 日